

四川天府新区气象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说明

# 目录

## 第一部分 四川天府新区气象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四川天府新区气象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表“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表

## 第一部分 四川天府新区气象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 基本职能

#### 1. 机构设置和人员情况

2013年12月24日，经四川省气象局批准，成都市气象局成立“天府新区成都直管区气象工作办公室”，代表成都市气象局行使天府新区成都直管区范围内的气象行政管理职能。2016年3月，经四川省气象局批准，成都市气象局调剂市本级机构成立成都市气象技术保障中心（成都市气象局天府新区分局，天府新区气象台），负责天府新区的气象行政管理与气象防灾减灾和公共气象服务工作。2018年11月，经四川省气象局批准，成都市气象技术保障中心加挂成都平原经济区环境气象中心牌子，与成都市气象局天府新区分局实行一个机构三块牌子。天府新区气象台作为成都市气象局天府新区分局内设科室，不再单独挂牌。

设置机构有气象台，1个正科级机构。实有人数30人，事业编制人员9人，外聘人员8人，人影作业点炮手13人。

#### 2. 职能职责

(1) 负责天府新区气象事业发展规划的制定及气象工作的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天府新区气象灾害防御工作；管理天府新区人工影响天气工作，指导和组织人工影响天气作业；依法承担天府新区气象行政执法主体职责，组织管理雷

电灾害防御，依法履行防雷安全、升空气球施放的行政管理职能；负责天府新区的气象监测、预报预警、公共服务管理工作，制作发布区域气象预报，向政府和公众提供决策气象服务和公众气象服务；承担气象灾害应急工作的组织管理，组织重大活动、突发公共事件气象保障；组织天府新区气候资源的综合调查、区划，开展气候可行性论证和气象灾害风险评估；负责天府新区的气象台站和气象设施的组织建设和维护管理；组织开展气象法制宣传教育，普及气象科学知识；管理本级气象部门内部的计划财务、人事劳动、队伍建设、教育培训和业务建设；负责党的建设、精神文明和气象文化建设。

(2) 气象台。承担天府新区行政区域的天气监测、预报及预警业务与服务工作；承担天府新区行政区域的气象次生灾害与气象风险预报预警业务；承担天府新区行政区域精细化预报产品订正与制作工作；承担天府新区行政区域决策气象服务、农业气象服务工作；承担成都市空气质量气象预报预警、重污染天气预警服务工作；承担与市级环保业务单位空气质量预报会商、信息共享、联合发布；承担生活气象指数、健康气象指数等环境指数服务产品制作与发布；承担环境空气质量重度污染应急预警；承担环境气象监测分析评估；承担天府新区行政区域气象资料服务工作；承担天府新区行政区域气候预测服务、气候评价、气候资源开发工作；

承担天府新区行政区域气象监测、预报预警业务项目的建设  
工作；承担重大活动、重大突发事件的应急气象保障服务工作；  
承担区域联防及预报会商、预报预警技术总结交流等工作；  
承担气象监测、预报预警等技术研究及应用工作；承担  
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2024 年重点工作

### （一）工作思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精神，持续贯彻落实国务院《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 年）》，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立足天府新区经济社会和气象事业发展新格局，以气象事业高质量现代化发展为主线，围绕“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牢牢把握气象工作关系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战略定位，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战略重点，以气象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核心技术突破等作为攻坚任务，为天府新区公园城市先行区建设提供有力气象支撑。

### （二）工作计划

1. 坚持党建引领，持续深挖局校合作方向。联合成信大开展环境气象分区预报技术研究，计划利用近 3-5 年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和地面气象观测数据，匹配风廓线立体观测数据，讨论大气边界层/混合层在不同污染情况下的差异特征和传输扩散规律，提取关键气象要素及其阈值，并评估研

究特征阈值指标在环境气象分区预警预报中的应用性能，最终建立分区统计预报模型，为开展分区预报服务提供有力支撑。

**2. 全面做好乡村振兴气象保障服务。**一是建设智慧农业气象试验基地。建设集农业气象观测、农业气象试验、科技推广与科普教育于一体的智慧农业气象试验基地。将农业气象大数据整合和应用，为新区农业高质量稳定发展提供数据支撑和技术保障。二是推进农业气象服务场景落地。强化大数据应用，创新打通气象数据共享机制，联合农业部门、科研院所、农业园区等，多方众创、共建、共享开放式的“天府新区数字农业平台”。结合天府见山农场生产经营对农业气象服务的实际需求，创新服务手段，综合应用农业气象大数据，打造以防灾减灾、一三产融合为特色的智慧农业气象服务场景。

**3. 全力以赴做好防灾减灾气象服务。**健全以气象灾害预警为先导的应急联动机制，持续优化外部“叫应”标准和 workflows。根据国家级递进式预警服务规范，开展递进式预警服务，做好气象预警信号多渠道传播，高质高效做好防汛抗旱、地灾防御、森林防火等气象保障服务。加大气象防灾减灾科普宣传。积极推动风险普查成果在气象灾害风险预警业务体系中的应用。

**4. 释放公共气象服务活力。**聚焦气象防灾减灾科普宣传教育、交通安全、森林防灭火、会展经济等领域，强化“气象+”服务能力提升，完善主动互动联动的服务机制，释放

公共气象服务活力。

5. **持续开展生态环境气象业务。**加强与市生态环境局及成都平原经济区气象部门大气污染区域联防联控协同工作，做好联合预报预警气象服务工作。持续做好区域环境气象业务平台应用和大气环境数值预报模式系统产品使用和订正。

6. **推进人工影响天气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建立健全人影安全管理工作机制，提升安全管理信息化水平；加快装备自动化、数字化改造，大力发展新型作业设备；加强对作业人员的培训、训练，做好聘用人员退休补充，逐步优化作业人员素质结构。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气象部门预算包括：气象部门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分局无下属二级事业单位。



## 第二部分 四川天府新区气象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气象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气象部门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901.67 万元。

## 二、2024 年财政收支拨款当年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气象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901.6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数 901.70 万元减少 0.03 万元。

#### 2.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01.67 万元，占 100%；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456.56 万元，占比 50.63%，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445.11 万元，占比 49.37%。

#### 3.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气象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56.5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08.9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 47.58 万元，主要包括：公务接待费、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水费、手续费、邮电费、劳务费、维修（护）费、

办公设备购置等

## （二）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气象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三、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0.9 万。

###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9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无变化。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天府新区气象部门无核定车编。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

气象部门 2024 年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正常运转而开支的机关运行经费，合计 47.58 万元。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气象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6.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2.09 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气象部门无公务车辆。

##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本年编制预算绩效目标项目共计 4 个，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财政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包括财政部本级、财政部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财政部国库支付中心、世界银行贷款项目评估中心、财政部关税政策研究中心、财政部干部教育中心、财政部财政票据监管中心，下同)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财政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开展财政立法、决算编审、资产产权管理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专门性财政管理工作的项目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指反映科学技术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反映用于资源勘探、制造业、建筑业、工业信息等方面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指反映政府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管理方面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指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

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含所有单位的公用经费及行政(参公)单位的运转类项目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表